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22-004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年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同兴达”）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大华出具的《关于变更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大华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委派袁瑞彩、陈鑫生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注册签字会计师袁瑞彩内部业务部门调整及个人工作安排原因，根据大华《执业质量控制制度》相关规定，现指派张燕、陈鑫生为签字注册会计师，负责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继续完成相关工作。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情况如下：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年限
张燕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27

二、本次变更人员的简历

姓名：张燕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94 年至今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合伙人

三、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张燕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及自律处分。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无不良诚信记录。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身份证及联系方式

2、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6 日